

##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湖北方阵签订合作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后续公司与交易对方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的相关安排以届时正式合资协议约定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实际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合作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 2025 年度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项目的具体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3.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4.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进展情况详见“六、其他相关说明”。

#### 一、合作基本情况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湖北方阵人力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方阵”）签订了《关于数字化职业教育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双方将结合各自资源优势，共同在湖北省合作开展针对高校的鸿蒙方向的数字化职业教育培训、技术咨询与人才服务（以下简称“项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项目将分两个阶段开展，第一阶段（初期运行）自本次合作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7 月止，以湖北方阵下属武汉方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方阵”）为主体开展各项业务；第二阶段（深化合作）在第一阶段达到运营目标后，视情况启动，双方拟共同成立合资公司作为运营主体，相关安排以届时正式合资协议约定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实际合作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合作方介绍

1. 企业名称：湖北方阵人力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15 号（第三层）（自贸区武汉片区）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法定代表人：雷光明

5. 成立日期：2008-05-15

6.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7. 经营范围：人才、职业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为求职者介绍用人单位；为用人单位和居民家庭推荐求职者；从事互联网人力资源信息服务和组织各类招聘洽谈会；人才职业培训和测评；人事代理（人才劳务派遣）服务；求职指导与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服务；呼叫中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北方阵始终坚持实施“人力资源服务市场化、人力资源市场产业化、人力资源产业聚集化、人力资源聚集数据化、人力资源数据平台化”的发展战略，建设了“线上线下一体化智慧招聘求职平台”，开展了人力资源服务信息化和平台化建设，从而形成具有方阵特色的商业模式和业务平台。

8.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9. 履约能力：湖北方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资信及履约能力。

##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方阵人力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 （一）协议内容

1. 项目背景：甲方与乙方携手，充分发挥各自优势资源，共同在湖北省行政区域内开展针对高校的鸿蒙人才培养与人才服务业务。

2. 项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鸿蒙方向的数字化职业教育培训、技术咨询与人才服务。

### （二）项目阶段

#### 1. 第一阶段（初期运行）

（1）期间：第一阶段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7 月止。

（2）运营主体：以武汉方阵为主体开展本项目的各项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以武汉方阵为主体订立本项目相关合同及进行对外宣传联络等。

（3）运营目标：根据双方制定的合作项目经营计划的营收目标计划执行至 2025 年 7 月止。

2. 第二阶段（深化合作）：第一阶段达到运营目标后，甲方视情况启动第二阶段合作，第二阶段合作形式为双方共同成立合资公司作为本项目运营主体，合资公司中，甲方作为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不高于 55%，乙方持股比例不低于 45%，具体届时以正式合资协议约定为准。

###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主要负责课程研发与教学、运营体系建设的相关工作。同时，甲方应配合保守合作项目的商业秘密，保持培训讲师团队的稳定，保障课程能够顺利且持续地进行。针对本协议涉及的业务合作，乙方为甲方湖北省的独家合作单位，甲方及甲方控制/控股的企业在本项目合作期间及合作结束后 3 年内，不得与第三方从事与本协议业务有竞争关系的商业行为，否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及甲方控制/控股的企业单独从事相关行为的情形除外）。

####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主要负责高校招生、就业服务的相关工作。同时，乙方应配合保守合作项目的商业秘密，保证乙方及武汉方阵具备从事本项目所需资质，开展本项目约

定工作内容不存在法律和合规障碍。

针对本协议涉及的业务合作，甲方为乙方在湖北省的独家合作单位，乙方及乙方控制/控股的企业在本项目合作期间及合作结束后 3 年内，不得与第三方从事与本协议业务有竞争关系的商业行为，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及乙方控制/控股的企业单独从事相关行为的情形除外）

#### （四）违约责任

1. 若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 如因不可抗力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的原因导致一方无法履行本协议的约定，该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采取措施减少损失。

3、因任何一方违规开展业务导致项目遭受监管机构处罚或者被采取其他管理措施，由此导致的罚金、退款等费用支出均应由违规方自行承担。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一家以服务中小企业和中小企业主的企服服务平台公司，为了能够更好地服务客户并拓宽公司业务，利用公司在企业服务领域多年的资源优势，公司拟以本次培训项目为开端，进入数字化职业教育培训领域。公司为本次培训项目组建的核心技术团队拥有 12 年以上的 IT 教育与一线开发经验，针对企业 IT 技术方向以及鸿蒙人才培养体系，具有教学、教研领域丰富的经验。公司与湖北方阵将本次合作定位为“鸿蒙生态下的高端专业培训服务商”，专注于为开发者、企业 IT 人员及行业合作伙伴提供前沿、实用的技术培训与认证服务，通过专业培训促进鸿蒙生态繁荣发展。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具体金额，合作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 2025 年度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项目的具体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具有不确定性。

本次公司与湖北方阵的业务合作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本协议而对交易对方产生依赖的可能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风险提示

本项目的实施进度及业务发展受行业政策、产业布局、市场环境、管理水平等一系列复杂的风险影响，本项目中课程的研发与教学、运营体系建设，以及未

来发展能否达到合作预期并顺利开展第二阶段深度合作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对市场风险的识别和评估是制定有效风险应对策略的关键步骤。

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风险，及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 1.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

序号	披露日期	主要内容	执行情况
1	2023年3月14日	公司子公司北京数智云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阿里巴巴达摩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合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发挥各自优势，共同促进加强国产自主可控区块链技术的创新应用、加强数字人知识产权保护、全方位服务数字人产业基地入驻企业，激活数字人产业活力。	履行中
2	2023年10月12日	公司与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基于各自业务在人工智能领域的发展需要，就基于人工智能领域的职业教育服务、算力服务以及模型开发训练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共同推动人工智能领域的职业就业培训服务事宜，达成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履行中
3	2023年10月26日	公司与亿微征信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创业黑马基于多年产业深耕和技术积累，全面推进以“算法、算力、服务”于一体的AI服务生态体系，在垂类模型开发训练方面具备算法与算力的优势；亿微征信拥有大量征信数据，可以为模型训练提供大量优质数据资源。双方希望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利用各自资源开展AI模型的训练和研发工作，提升工作效率。	履行中
4	2023年11月20日	公司与联通(山西)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三方多年来聚焦于服务政企信息化建设与数智化升级，基于各自业务发展需要，签署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共同拓展政企智能服务的市场，推动“AI加速器”的建设，促进“AI技能实训基地”的落地。	履行中
5	2024年1月22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黑马天启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算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同意在既有合作基础上，基于大模型等数字技术方面开展全面合作。	履行中
6	2024年2月19日	公司与北京智谱华章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	履行中

		议》，是基于双方各自所处领域的商业经验和技術积累，希望结合各自的优势，谋求双方长远发展和业务协同。双方将在生成式人工智能大模型在数字政务、企业服务等领域的应用与服务項目上进行深度合作。	
--	--	--	--

2. 本次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监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涉及相关减持计划，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备查文件

《关于数字化职业教育项目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1 日